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(營建署)

聯絡人：許韶珍

聯絡電話：87712345#2697

電子郵件：janehsu@cpami.gov.tw

傳真：

108

108 台北市開封街2段40號2樓

受文者：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建管字第11008001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(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<http://docDL.cpami.gov.tw/>下載附件，驗證碼：WBEVMV)

主旨：檢送本部109年12月17日召開研商瀝青混凝土挖(刨)除料再利用用途及相關管理規範事宜第3次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部109年12月7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90820051號開會通知單續辦。

正本：林志棟教授、詹穎雯教授、陳浩賢教授、陳建旭教授、葉禮旭教授、黃榮堯處長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交通部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經濟部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6直轄市政府、本部地政司、營建署（道路工程組、工務組、北區工程處、中區工程處、南區工程處、城鄉發展分署、下水道工程處）、台灣區瀝青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鋪面工程學會、中華民國道路協會、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、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吳副署長宏碩、本部營建署（建築管理組高組長文婷、樂副組長中丕、陳專門委員威成、劉科長奇岳）、本部營建署（建築管理組）

部長徐國勇